

股票代碼：2548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4 日

地點：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2 號

(台北君悅酒店一樓君寓二廳)

目 錄

開會程序	-----	1
會議議程	-----	2
報告事項	-----	3
承認事項	-----	4
討論事項	-----	5
選舉事項	-----	6
其他議案	-----	8
臨時動議	-----	9

附 錄

附錄一	營業報告書	-----	10
附錄二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	15
附錄三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16
附錄四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19
附錄五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24
附錄六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27
附錄七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	32
附錄八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	33
附錄九	公司章程(修訂前)	-----	35
附錄十	股東會議事規則	-----	39
附錄十一	董事選舉辦法	-----	41
附錄十二	董事持股情形	-----	43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開會程序

- 一、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選舉事項
- 七、其他議案
- 八、臨時動議
- 九、散 會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會議議程

時間：112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2 號

（台北君悅酒店一樓君寓二廳）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開會議程：

一、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1.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3.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4. 111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

四、承認事項

1.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五、討論事項

修訂「公司章程」案

六、選舉事項

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七、其他議案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報告事項

一、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0 頁。

二、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5 頁。

三、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敬請 鑒察。

說明：(一) 依本公司章程第 29-1 條之規定分配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二) 經 112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 3% 計新台幣 116,340,000 元及董事酬勞 1.2% 計新台幣 46,540,000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四、111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敬請 鑒察。

說明：(一) 本案經董事會決議後，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7.5 元，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股東現金股利之分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二)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敬請 承認。

說明：(一) 本公司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本公司董事會編造完竣，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鴛會計師及林瑟凱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 前述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0~14、16~31 頁。

(三) 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敬請 承認。

說明：(一)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2 頁。

(二) 敬請 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 依據「公司法」第237條，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33頁。
(三) 修訂前「公司章程」請參閱議事手冊第35~38頁。
(四) 提請 討論。

決 議：

選舉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說明：(一) 本公司現任董事將於 112 年 5 月 25 日任期屆滿，擬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二)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次股東常會應選任第 12 屆董事 10 人(含獨立董事 4 人)，董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三) 新任董事任期三年，自民國 112 年 5 月 24 日起至民國 115 年 5 月 23 日止，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四) 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為之，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1 頁。

(五)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被提名人選類別	姓名	主要學歷	主要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董事	鍾榮昌	碩士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華固建設(股)公司 董事長	華固建設(股)公司 董事長	2,870,606
董事	洪嘉昇	碩士 新加坡國立大學 MBA	華固建設(股)公司 總經理	華固建設(股)公司 總經理	373,028
董事	劉若梅	學士 東吳大學 商學院會計學系	華固建設(股)公司 財務長	華固建設(股)公司 財務長	667,355
董事	黃奕睿	碩士 美國麻州大學企研所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理事長 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所長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理事長 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所長	4,001,548
董事	新聯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涂維珊	碩士 普瑞特藝術學院 室內設計	華固建設(股)公司 董事 皇寶投資(股)公司 董事	華固建設(股)公司 董事 皇寶投資(股)公司 董事	14,690,982
董事	鍾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榮華	碩士 Oklahoma City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in Accounting	華固建設(股)公司 董事 長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負責人 天晶光電科技(股)公司 顧問	華固建設(股)公司 董事 長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負責人 天晶光電科技(股)公司 顧問	19,700,000

(接次頁)

被提名人選類別	姓名	主要學歷	主要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獨立董事	王自軍	學士 國立台灣大學 農業經濟系	協益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和運國際物流(股) 公司 董事 映通(股)公司 董事	協益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映通(股)公司 董事	0
獨立董事	藍文祥	學士 國立台灣大學 法律系	宏泰人壽保險(股) 公司 獨立董事 台灣高等法院 法官兼審判長	藍文祥律師事務所 所長兼主持律師	0
獨立董事	莊孟翰	碩士 文化大學 經 濟研究所	理財周刊 副社長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客座教授 台北市不動產仲介 經紀人員教育協會 危老重建推動師訓 練班 班主任	理財周刊副社長 台北市不動產仲介 經紀人員教育協會 危老重建推動師訓 練班 班主任 中華不動產仲裁協 會 監事、仲裁人	0
獨立董事	丁予嘉	博士 美國印地安那 大學 經濟研 究所	國票金融控股(股) 公司 總經理 國票綜合證券(股) 公司 董事長 富邦金控(股)公司 首席經濟學家	作家	0

(六) 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其他議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 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 為協助本公司順利拓展業務，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股東會選任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內容說明如下：

當選類別	姓名	解除職務
董事	洪嘉昇	華璞建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劉若梅	華璞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成都萬誠多寶置業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成都華固置業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獨立董事	莊孟翰	昇陽建設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三) 提請 討論。

決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營業報告書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回顧 111 年台灣房地產走勢，由於股市在年初仍在 18,000 點新高階段，加上通膨疑慮不減，房貸利率又處於歷史低點，土地價格及工程造價皆大幅上揚整體房市皆處在一片樂觀的氛圍中，無論是房地產開發商亦或是購屋者信心，對市場都抱持著量溫價升的正向看法，在 111 年第一季房價仍比 110 年第一季約上升了 10%~15%，其中台南、新竹甚至上漲超過 20%，然而就在市場一片看好的樂觀氣氛中，由於 2 月底俄烏戰爭的開打，加劇全球惡性通膨，疫情未見緩和，美國為了控制通膨惡化，於 111 年 3 月第一次升息，也開啟了整年度的暴力升息，在今年升息 7 次共升了 17 碼，市場資金明顯退潮，台灣央行也無可避免的跟進，升息四次共升了 2.5 碼，房貸利率也由最低的 1.3% 左右升至 2% 上下。

在此同時，台灣股市也由年初的 18,000 點，一路下跌到 11 月份最低時約 12,700 點跌幅超過三成，全民財富縮水，以至於房地產市場也從五月份開始轉趨保守，看屋來人開始下滑，整體來人量到第四季時約僅剩第一季時的 40%。

今年第二季開始房地產市場真可謂屋漏偏逢連夜雨，俄烏戰爭不見停歇，美國升息不止，股市大跌，台灣出口衰退，經濟成長率一路下修從原本預估的 4% 下修到 2.5%，在第四季甚至還出現了 -0.86% 的負成長，終結了 52 季以來的正成長，然而利空還不僅於此，央行針對開發商購屋人的選擇性信用管制還不斷加大力度，加上對岸習主席的連任，美國眾議院議長裴洛西訪台，兩岸軍演不斷，衝突局勢升高，再再都對房地產造成重大的衝擊，最後年底在執政黨大選失利，歸咎房價被炒高，竟在朝野連手下訂出打房五大措施，對房地產正常的市場交易機制進行不合理的干預，造整體上下游產業及購屋人落井下石，造成不可預期的傷害。

展望 112 年房地產發展趨勢，由於 111 年一連串的利空，無論開發商或者購屋人，都需要時間消化冷靜，政策擬定者也手段盡出，所有利空大勢底定，一切回歸市場機制，購屋需求仍在，好在全球通膨降溫，美國升息將近尾聲，台灣央行在 112 年更可能在利率上按兵不動，房貸利率將維持在 2% 左右，台灣出口有可能在全球去庫存到一段落後，在第三季復甦，在房價沒有上漲的利基下，由於原物料價格的回落，加上工料需求的降溫，開發商的成本有機會得以控制，所以在自用需求的支撐下，有品牌的建商，只要土地區位良好，產品定位正確，價格合宜，成本控制恰當，仍有一定的商機，確保穩定的利潤，相對於自住及置產的購屋者，112 年也是入手新屋的好時機。

至於華固建設本身 111 年的表現，在所有同仁的努力下，有「華固馥儷」、「華固翡儷」、「華固創富中心」、「華固天鑄」、「華固敦品」等預售及成屋銷售交屋，「華固國家置地」持續熱銷，「華固得月」、「華固文臨」、「華固上文林」、「華固一莊」、「華固大安學府」等住宅預售皆有很好的銷售成績，並在年底將「華固樂富中心」整棟商辦大樓預售售出，可說是表現維持一貫的水準可確保來年的業績，在土地開發上亦維持售出多少補足多少，儲備了充足的土地庫存及業績動能。

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營收新台幣 14,853,179 仟元，110 年度為新台幣 13,547,257 仟元，相較增加 9.64%，合併報表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954,013 仟元，每股盈餘 10.69 元。111 年度個體營收新台幣 14,736,564 仟元，110 年度新台幣 13,517,526 仟元，相較增加 9.02%，個體報表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957,246 仟元，每股盈餘 10.69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實際數	111 年度預算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4,853,179	未公開財務預測	不適用
營業成本	10,113,509		
營業毛利	4,739,670		
營業費用	1,018,904		
營業利益	3,720,7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156		
稅前淨利	3,707,610		
所得稅費用	753,597		
本期淨利	2,954,013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39	56.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981.92	11,262.4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2.58	195.02
	速動比率(%)		20.44	21.58
	利息保障倍數(%)		3,493	3,7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23	7.61
	權益報酬率(%)		15.59	16.2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33.94	129.31
	純益率(%)		19.89	21.57
	每股盈餘(元)		10.69	10.56

(四) 個體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實際數	111 年度預算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4,736,564	未公開財務預測	不適用
營業成本	10,116,201		
營業毛利	4,620,363		
營業費用	898,369		
營業利益	3,721,9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47		
稅前淨利	3,715,047		
所得稅費用	757,801		
本期淨利	2,957,246		

(五) 個體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03	56.5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995.97	11,246.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1.39	192.09
	速動比率(%)	19.52	20.65
	利息保障倍數(%)	3,505	3,7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31	7.67
	權益報酬率(%)	15.71	16.3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34.21	128.90
	純益率(%)	20.07	21.60
	每股盈餘(元)	10.69	10.56

(六) 研究發展狀況：

1. 在市場研究發展方面：本公司為確實掌握房屋市場，提高商辦及廠辦市場比重維持營運穩定，隨機調整產品空間掌握流行趨勢，因應市場變動，銷售方式以預售及邊建邊售為主，確實掌握完工時程。精準的產品定位及完善的行銷策略，以確保公司營運成果。
2. 在規劃設計方面：本公司為建立市場優質品牌形象，遴選委任最優秀之國內外建築師、室內設計師等，針對周圍環境的特色、客戶的需求及相關建築法令之適用，並研展落實華固建築工學、建築美學，作成最佳開發計劃，並加速綠能建築及智慧建築的置入，以符合快速變動的市場需求。
3. 在營建工程及管理方面：本公司為控管產品品質、提高生產效率進而降低工程成本，對各種施工技術及工程管理不斷加以研討，以引進最適宜方法增加產品競爭能力，同時藉由售服部回饋改善施工缺失，並對各工項制定標準作業流程，及繪製標準施工圖，並適度引進廠製建材的應用以符合未來建築工人短缺的應變。
4. 為加強客戶服務，企業永續發展，建立消費者品牌忠誠度，由售服部以最高之售服效率，回饋消費者入住後個案之缺失，改善提升設計及施工品質，提升客戶滿意度。
5. 創新的數位行銷模式及投入大數據的分析開發、應用成立臉書粉絲專頁及 Instagram 專頁，與消費者保持良好互動及訊息溝通並取得初步成效，行銷費用率明顯下降，將持續深度研發。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111 年度，整體房市在眾人一片看好聲中，價量背離，虎頭蛇尾，下半年銷售率急轉直下，唯本公司憑藉者品牌力、產品力及地段優勢，在新案預售上順利達成一定的銷售目標。
2. 因應市場變動，及利空需要時間沉澱消化，因112年度已業績無虞，在產銷策略上有較多的時間可調控及可因時制宜的選擇新案銷售的時間。
3. 近兩年工程造價大幅上漲，亦可利用此時工料需求降溫，選擇較佳的開工時點以確保個案的利潤。

4. 因應央行選擇性信用管制，在財務風險上應更加謹慎，購地支出及合建比重，合理調配。
5. 至於新購土地，應以可順利預售的優質住宅用地為主，以降低自有資金支出，並提高資金週轉率。
6. 針對人口結構，家庭組成結構性改變，進行產品定位修正，及擬定正確的行銷策略。
7. 媒體及行銷通路產生重大的質變，數位行銷將取代傳統平面媒體通路，並引進及運用大數據分析，以挖掘出潛在客戶，並用於土地開發區域的研判。
8. 強調本公司專業、穩健、永續經營之一貫目標，創造更優質的產品，以期提升客戶忠誠度，專精於品牌價值提升，期能提高產品創價的能力。
9. 落實品管、加強售後服務，建立客戶服務系統，並針對營建品質提升自我要求。
10. 嚴謹之預算管理及完善之稽核制度有效作好營運管理，降低成本支出，提升投資報酬率。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已推案銷售個案：

- (1) 台北市松山區「華固敦品」住宅案，基地 460 坪，待售金額尚餘 7 億，預估本年度完售。
- (2) 新北市新莊區「華固國家置地」廠辦案，基地 3,789 坪，總銷約 78 億，109 年 5 月動工，採邊建邊售，銷售率 80%，112 年 1 月完工開始交屋。
- (3) 新北市板橋區「華固月河」住宅案，基地 1,168 坪，總銷約 39 億，109 年 4 月動工，已 100% 完銷，預定 112 年 7 月完工開始交屋。
- (4) 台北市北士科「華固樂富中心」商辦案，基地 825 坪，總銷約 46 億，於 110 年 8 月開工，100% 完銷，預定 112 年 10 月完工交屋。
- (5) 台北市北士科「華固文臨」住宅案，基地 642 坪，總銷約 29 億，已於 111 年 1 月開工，採邊建邊售，銷售率 75%，預定 113 年 4 月完工交屋。
- (6) 新北市中和區「華固中原置地」廠辦案，基地 1,989 坪，總銷約 53 億，已於 110 年 12 月開工，採邊建邊售，銷售率約 10%，預定 113 年 6 月完工交屋。
- (7) 新北市中和區「華固得月」住宅案，基地 1,268 坪，總銷約 38 億，預定 111 年 4 月開工，採邊建邊售，銷售率 90%，預定 114 年 8 月完工交屋。
- (8) 台北市大安區「華固大安學府」住宅案，基地 547 坪，總銷約 33 億，已於 110 年 12 月開工，幾乎完銷，預定 114 年 6 月完工交屋。
- (9) 台北市北士科「華固上文林」住宅案，基地 999 坪，總銷約 63 億，預售銷售率 60%，預定 112 年 4 月開工，預定 115 年 8 月完工交屋。
- (10) 新北市泰山區「華固一莊」住宅案，基地 1,150 坪，總銷約 43 億，預售銷售率 40%，預定 112 年 5 月開工，預定 115 年 11 月完工交屋。

2. 112 年計畫新推個案：

- (1)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玉成商辦案」，基地 875 坪，總銷約 109 億，預定 112 年 5 月動工，採邊建邊售，預定 114 年 11 月完工。
- (2) 台北市大直「堤頂大道商辦案」，基地 1,329 坪，總銷約 64 億，預定 112 年 10 月動工，採邊建邊售，預定 115 年 10 月完工。
- (3) 台中市西屯區「台中經貿路住宅案」，基地 3,243 坪，總銷約 94 億，預定 112 年第四季動工，採外接待預售，預定 115 年 10 月完工。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 1.111 年度前已售出尚未認列營收近 278 億，因應市場變動有較多的時間，選擇新案推案時機，提升獲利率。

2. 庫存土地中，不乏大型及合建個案，在造價趨勢向下時，慎選開工時點，以降低成本，創造最高利潤。
3. 目前土地庫存可推案量約 1,000 億，故在新土地開發上，以可順利預售，利用最少的自有資金創造獲利的優質住宅用地為主。
4. 因應雙北市土地取得日益困難，為確保公司長期永續經營，土地開發需擴大為台中以北，尤其在台中市及新竹市，持續深耕。
5. 央行選擇性信用管制未見鬆動，嚴控財務風險，以最少的自有資金創造獲利，保有較大的資金動能。
6. 商辦及住宅庫存比重調整，隨時反映產業復甦的脈動，滾動調整。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針對央行選擇性信用管制，嚴控財務風險，提升自有資金週轉率，控管合宜的負債比，提升資產報酬率。
- (二) 隨著科技產業的去庫存及產業復甦時機，決定商辦產品的推案及銷售時點。
- (三) 造價成本隨著工料需求的降溫，有回落的趨勢掌握最佳的開工契機，降低成本創造獲利。
- (四) 台中以北優質住宅用地，持續關注擇機購入，以確保長期經營所需的土地原料有足夠庫存。
- (五) 因應人口負成長、少子化、多戶化的市場變動，在產品定位上，因地制宜，掌握趨勢。
- (六) 配合全球ESG趨勢，研發投入，減碳節能，綠建材，高能效，高儲能的智慧建築，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並創造產品力領先優勢。

四、未來政經狀況與挑戰：

1. 整體經濟表現：

- (1) 依主計總處公布，111 年經濟成長率下修為 2.43% 比原本預估的差，在第 4 季為 -0.86%，終結了 52 季以來的正成長，預估 112 年經濟成長率為 2.75%，但仍需視第 3 季外銷市場是否回溫，整體景氣仍然嚴峻。
- (2) 美國通膨初步獲得控制，升息雖放緩唯上半年美國應仍維持升息，唯台灣央行在連升 4 次共升 2.5 碼後，今年利率應可維持按兵不動。
- (3) 股市從 18,000 點修正到 12,700 點，今年應可回升維持在 16,000 左右。

2. 資金水準：

- (1) 央行對營建業選擇性信用管制不變，資金緊縮。
- (2) 房貸利率在央行今年利率按兵不動下，利率應可維持在 2% 左右。

3. 利多：

- (1) 台灣央行在今年利率應會按兵不動，房貸利率穩在 2%，普通預估美國最遲在 2024 年將開始降息。
- (2) 工料需求減緩，工程造價趨勢向下。
- (3) 在政策打房，資金緊縮情況下，建商將減量經營，供給亦將減少。

4. 利空：

- (1) 政策打房氛圍下，購屋者將持觀望心態，靜待房價下修。
- (2) 產業能否在第三季順利完成去庫存，外銷出口回復暢旺仍有變數。
- (3) 兩岸關係危機升高為最大風險，2024 總統大選將是政經紛擾的一大變數。

董事長：鍾榮昌



經理人：洪嘉昇



會計主管：劉若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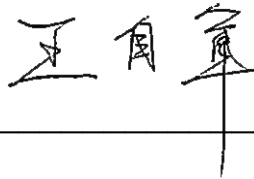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鴛會計師與林瑟凱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王自軍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二 日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房地銷售收入歸屬期間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建設業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一)，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建設業之房地銷售收入係於不動產完成所有權過戶及實際交屋時認列。由於建設業房地銷售對象眾多，須逐一檢視所有權過戶及交屋資料後認列銷貨收入，通常需涉及許多人工作業，以確定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將房地銷售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與管理當局訪談以瞭解及檢視房地銷售收入認列之程序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 評估及驗證管理階層就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房地銷售收入交易歸屬期間之適當性，包括核對土地及房屋所有權狀所載之過戶日期暨客戶簽署之交屋同意書日期，以佐證房地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

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前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4,611 仟元及 41,057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0.109% 及 0.097%，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7,747 仟元及 4,853 仟元，各占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之 0.261% 及 0.166%。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蕭春鴛

會計師

林瑟凱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2 日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附錄四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72,606	4	\$ 2,335,264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及七	5,167	-	7,84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十)及八	163,593	-	202,443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十)及八	11,289	-	26,231	-
130X	存貨	六(三)及八	33,437,416	81	33,812,306	80
1410	預付款項		8,144	-	5,171	-
1478	工程存出保證金		227,738	1	221,24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四)及八	1,609,932	4	1,280,144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7,035,885</u>	<u>90</u>	<u>37,890,648</u>	<u>9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836,042	2	942,638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5,865	1	200,555	-
1755	使用權資產		11,433	-	18,20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六)及八	247,717	1	251,81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9,221	-	19,680	-
1920	存出保證金		171,378	-	99,403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六(二)(十)及八	2,493,028	6	2,849,570	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		6,508	-	7,63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991,192</u>	<u>10</u>	<u>4,389,506</u>	<u>10</u>
1XXX	資產總計		<u>\$ 41,027,077</u>	<u>100</u>	<u>\$ 42,280,154</u>	<u>100</u>

(續次頁)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8,751,890	21	\$ 8,852,000	2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八)	299,800	1	2,230,921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4,647,040	11	3,726,040	9
2150 應付票據	七	1,032	-	2,403	-
2170 應付帳款		241,231	1	298,03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11,152	2	963,659	2
2200 其他應付款		453,087	1	425,98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4,397	1	473,80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3,825	-	6,80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六(十)				
長期負債		2,563,626	6	2,511,848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九)	203,142	1	233,80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390,222</u>	<u>45</u>	<u>19,725,304</u>	<u>4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3,288,586	8	4,072,369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560	-	2,28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801	-	11,62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一)	32,015	-	34,778	-
2645 存入保證金		30,655	-	29,39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三)	4,596	-	26,38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367,213</u>	<u>8</u>	<u>4,176,833</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21,757,435</u>	<u>53</u>	<u>23,902,137</u>	<u>5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2,768,127	7	2,768,127	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78,986	-	77,678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4,001,673	10	3,709,291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2,410,036	30	11,817,684	2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11,670	-	6,087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850)	-	(850)	-
3XXX 權益總計		<u>19,269,642</u>	<u>47</u>	<u>18,378,017</u>	<u>43</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1,027,077</u>	<u>100</u>	<u>\$ 42,280,15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榮昌



經理人：洪嘉昇



會計主管：劉若梅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14,736,564	100	\$ 13,517,52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七)(十八)及七	(10,116,201)	(69)	(9,322,632)	(6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620,363	31	4,194,894	31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29,904)	(3)	(249,918)	(2)
6200 管理費用		(468,465)	(3)	(459,657)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98,369)	(6)	(709,575)	(5)
6900 營業利益		3,721,994	25	3,485,319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67,006	1	59,958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	30,259	-	62,33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24	-	755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09,109)	(1)	(97,70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4,173	-	57,58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947)	-	82,920	1
7900 稅前淨利		3,715,047	25	3,568,239	2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757,801)	(5)	(648,066)	(5)
8200 本期淨利		\$ 2,957,246	20	\$ 2,920,173	2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3,339	-	\$ 3,33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11	-	9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667)	-	(66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583	-	3,64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6,979	-	(4,04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五)(二十二)	(1,396)	-	80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583	-	(3,23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166	-	\$ 40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66,412	20	\$ 2,920,580	22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0.69	\$	10.5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0.63	\$	10.5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榮昌



經理人：洪嘉昇



會計主管：劉若梅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 度	附註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價	資 本 公 積 一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資 本 公 積 一 其 他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768,127	\$46,100	\$28,724	\$1,051	\$3,431,492	\$11,109,357	\$9,322	(\$850)	\$17,393,323
本期淨利		-	-	-	-	-	2,920,173	-	-	2,920,1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3,642	(3,235)	-	4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23,815	(3,235)	-	2,920,580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77,799	(277,799)	-	-	-
現金股利		-	-	-	-	-	(1,937,689)	-	-	(1,937,689)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	-	1,220	-	-	-	-	-	1,22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	-	583	-	-	-	-	583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768,127	\$46,100	\$29,944	\$1,634	\$3,709,291	\$11,817,684	\$6,087	(\$850)	\$18,378,017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768,127	\$46,100	\$29,944	\$1,634	\$3,709,291	\$11,817,684	\$6,087	(\$850)	\$18,378,017
本期淨利		-	-	-	-	-	2,957,246	-	-	2,957,2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3,583	5,583	-	9,1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60,829	5,583	-	2,966,412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92,382	(292,382)	-	-	-
現金股利		-	-	-	-	-	(2,076,095)	-	-	(2,076,095)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	-	1,308	-	-	-	-	-	1,308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768,127	\$46,100	\$31,252	\$1,634	\$4,001,673	\$12,410,036	\$11,670	(\$850)	\$19,269,64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榮昌



經理人：洪嘉昇



會計主管：劉若梅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15,047	\$ 3,568,2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4,173)	(57,581)
各項攤提	六(十七) 1,796	2,166
折舊費用	六(十七) 17,189	16,21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09,109	97,707
利息收入	六(十九) (67,006)	(59,9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	(7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8,672	27,579
其他應收款	100,653	40,159
存貨	503,119	(5,301,316)
預付款項	(2,973)	32,621
受限制存款	(301,479)	428,59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0,105)	17,740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389,393	437,5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371)	(23,551)
應付帳款	(56,799)	77,8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2,507)	(10,584)
其他應付款	27,101	6,517
預收款項	(4,453)	(26,9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6	41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214)	56,130
合約負債	921,000	257,885
未實現收入本期實現數	(21,793)	(32,5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124,786	(445,860)
收取之現金股利	77,674	60,852
收取之利息	六(十九) 67,006	59,958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一) (237,338)	(201,064)
支付之所得稅	(817,529)	(317,3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14,599	(843,4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分配員工酬勞予子公司	(43,418)	(36,47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175)	(10,8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762
工程保證金(增加)減少	(6,488)	57,633
存出保證金增加	(71,975)	(22,65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128	68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1,928)	(10,9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四) (100,110)	6,18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四) (1,931,121)	(1,000,879)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2,047,902	1,989,982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2,779,907)	(2,430,34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四) (7,262)	(7,233)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四) 1,264	14,32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二十四) (2,076,095)	(1,937,689)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58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845,329)	2,813,7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62,658)	1,959,3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35,264	375,8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72,606	\$ 2,335,26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榮昌

經理人：洪嘉昇

會計主管：劉若梅

附錄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2975 號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華固建設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固建設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固建設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固建設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合併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華固建設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房地銷售收入歸屬期間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建設業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七)。

建設業之房地銷售收入係於不動產完成所有權過戶及實際交屋時認列。由於建設業房地銷售對象眾多，須逐一檢視所有權過戶及交屋資料後認列銷貨收入，通常需涉及許多人工作業，以確定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將房地銷售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與管理當局訪談以瞭解及檢視房地產銷售收入認列之程序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 評估及驗證管理階層就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房地產銷售收入交易歸屬期間之適當性，包括核對土地及房屋所有權狀所載之過戶日期暨客戶簽署之交屋同意書日期，以佐證房地產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華固建設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4,611 仟元及 41,057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107% 及 0.096%，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7,747 仟元及 4,853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0.261% 及 0.166%。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固建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固建設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固建設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固建設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固建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固建設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固建設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春鴛

蕭春鴛



會計師

林瑟凱

林瑟凱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2 日

附錄六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99,161	4	\$ 2,392,980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143,172	1	168,37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5,167	-	30,38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十一)及				
		八	139,016	-	167,158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十一)及八	12,037	-	26,877	-
130X	存貨	六(四)及八	34,176,402	82	34,542,932	81
1410	預付款項		92,266	-	28,35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及八	1,846,617	5	1,515,270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8,113,838</u>	<u>92</u>	<u>38,872,326</u>	<u>9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4,611	-	41,05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114	1	201,529	1
1755	使用權資產		19,056	-	18,20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及八	478,637	1	505,48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4,258	-	26,99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三)(十一)及				
		八	2,671,707	6	2,963,671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445,383</u>	<u>8</u>	<u>3,756,946</u>	<u>9</u>
1XXX	資產總計		<u>\$ 41,559,221</u>	<u>100</u>	<u>\$ 42,629,272</u>	<u>100</u>

(續次頁)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8,751,890	21	\$ 8,852,000	2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九)	299,800	1	2,230,921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4,647,040	11	3,726,040	9
2150 應付票據		12,371	-	17,253	-
2170 應付帳款	七	1,301,254	3	1,317,642	3
2200 其他應付款		487,041	1	467,36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44,345	1	516,93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1,486	-	6,80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2,563,626	6	2,511,848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	295,266	1	285,36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814,119</u>	<u>45</u>	<u>19,932,174</u>	<u>4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3,288,586	8	4,072,369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3,560	-	2,28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801	-	11,62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四)(十二)	73,653	-	97,97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373,600</u>	<u>8</u>	<u>4,184,247</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22,187,719</u>	<u>53</u>	<u>24,116,421</u>	<u>5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2,768,127	7	2,768,127	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78,986	-	77,678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4,001,673	10	3,709,291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2,410,036	30	11,817,684	2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11,670	-	6,087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850)	-	(850)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9,269,642</u>	<u>47</u>	<u>18,378,017</u>	<u>43</u>
36XX 非控制權益		101,860	-	134,834	-
3XXX 權益總計		<u>19,371,502</u>	<u>47</u>	<u>18,512,851</u>	<u>43</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41,559,221</u>	<u>100</u>	<u>\$ 42,629,27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榮昌



經理人：洪嘉昇



會計主管：劉若梅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14,853,179	100	\$ 13,547,25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八)(十九)及七	(10,113,509)	(68)	(9,185,855)	(68)
5900 營業毛利		4,739,670	32	4,361,402	32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29,904)	(3)	(249,918)	(2)
6200 管理費用		(589,000)	(4)	(577,98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18,904)	(7)	(827,905)	(6)
6900 營業利益		3,720,766	25	3,533,497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7,268	1	60,063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36,281	-	73,71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193)	-	5,15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109,259)	(1)	(97,73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7,747	-	4,85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156)	-	46,059	1
7900 稅前淨利		3,707,610	25	3,579,556	2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753,597)	(5)	(657,751)	(5)
8200 本期淨利		\$ 2,954,013	20	\$ 2,921,805	2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4,478	-	4,55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895)	-	(91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723	-	(5,05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六)(二十三)	(1,396)	-	80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7,327	-	(4,24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910	-	(\$ 60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64,923	20	\$ 2,921,200	2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957,246	20	\$ 2,920,173	22
8620 非控制權益		(3,233)	-	1,632	-
		\$ 2,954,013	20	\$ 2,921,805	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966,412	20	\$ 2,920,580	22
8720 非控制權益		(1,489)	-	620	-
		\$ 2,964,923	20	\$ 2,921,200	22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0.69	\$	10.5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0.63	\$	10.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榮昌



經理人：洪嘉昇



會計主管：劉若梅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	溢價	庫藏股票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u>110 年 度</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2,768,127	\$46,100	\$28,724	\$1,051	\$3,431,492	\$11,109,357	\$9,322	(\$850)	\$17,393,323	\$134,214	\$17,527,537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2,920,173	-	-	2,920,173	1,632	2,921,8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3,642	(3,235)	-	407	(1,012)	(6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23,815	(3,235)	-	2,920,580	620	2,921,200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77,799	(277,799)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937,689)	-	-	(1,937,689)	-	(1,937,689)	
子公司獲配母公司現金股利		-	-	1,220	-	-	-	-	-	1,220	-	1,22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	-	583	-	-	-	-	583	-	58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68,127	\$46,100	\$29,944	\$1,634	\$3,709,291	\$11,817,684	\$6,087	(\$850)	\$18,378,017	\$134,834	\$18,512,851	
<u>111 年 度</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2,768,127	\$46,100	\$29,944	\$1,634	\$3,709,291	\$11,817,684	\$6,087	(\$850)	\$18,378,017	\$134,834	\$18,512,851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2,957,246	-	-	2,957,246	(3,233)	2,954,0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3,583	5,583	-	9,166	1,744	10,9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60,829	5,583	-	2,966,412	(1,489)	2,964,923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92,382	(292,382)	-	-	-	-	-	
現金股利		-	-	-	-	-	(2,076,095)	-	-	(2,076,095)	-	(2,076,095)	
子公司獲配母公司現金股利		-	-	1,308	-	-	-	-	-	1,308	-	1,308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31,485)	(31,48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68,127	\$46,100	\$31,252	\$1,634	\$4,001,673	\$12,410,036	\$11,670	(\$850)	\$19,269,642	\$101,860	\$19,371,50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榮昌



經理人：洪嘉昇



會計主管：劉若梅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1 年 度	1 1 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07,610	\$ 3,579,5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7,747)	(4,853)
各項攤提	六(十八)	1,796	2,166
折舊費用	六(十八)	28,141	26,95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09,259	97,731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7,268)	(60,0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1	(7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02	(45,90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0,509	43,726
其他應收款		14,840	40,124
存貨		494,759	(5,481,814)
預付款項		(63,915)	81,331
受限制存款		(301,479)	428,597
其他流動資產		(25,176)	16,8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39	816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389,392	437,5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882)	(31,830)
應付帳款		(16,388)	106,366
其他應付款		19,674	9,999
合約負債		921,000	257,677
預收款項		(3,740)	(27,703)
其他流動負債		13,646	81,763
其他非流動負債		(8,797)	(8,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		1,281	(901)
未實現收入本期實現數		(21,793)	(32,5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228,674	(483,515)
收取之股利		4,193	4,853
收取之利息	六(二十)	67,268	60,063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二)	(237,488)	(201,088)
支付之所得稅		(824,458)	(331,2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38,189	(950,9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738)	(11,4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76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399	(5,360)
工程保證金(增加)減少		(6,488)	57,633
存出保證金增加		(71,977)	(22,6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2,804)	18,8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五)	(100,110)	6,18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五)	(1,931,121)	(1,000,879)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2,047,902	1,989,982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2,779,907)	(2,430,34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9,764)	(9,826)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五)	1,264	14,328
非控制權益變動		(31,485)	-
發放現金股利-母公司	六(十五)(二十五)	(2,076,095)	(1,937,6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879,316)	2,810,57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112	3,1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93,819)	1,881,6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92,980	511,3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99,161	\$ 2,392,98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榮昌

經理人：洪嘉昇

會計主管：劉若梅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9,449,207,184
加：本期稅後淨利	2,957,245,859
加：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3,583,214
本年度未分配盈餘合計	2,960,829,073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296,082,907)
可分配盈餘	12,113,953,350
減：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7.5 元)	(2,076,095,445)
期末未分配盈餘	10,037,857,905

註：優先分派 111 年度盈餘

董事長：鍾榮昌



經理人：洪嘉昇



會計主管：劉若梅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第三十條	<p>本公司為建築業，現處於業務擴充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p> <p>本公司於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u>實收資本總額</u>時，不在此限。本公司當期累積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或迴轉後，為本期可分配盈餘，再就其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前述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各年度發放股東紅利分配總金額不低於本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六十。</p> <p>本公司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p>	<p>本公司為建築業，現處於業務擴充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p> <p>本公司於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u>資本總額</u>時，不在此限。本公司當期累積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或迴轉後，為本期可分配盈餘，再就其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前述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各年度發放股東紅利分配總金額不低於本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六十。</p> <p>本公司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p>	<p>依 111 年經濟部核准函(華)經授商字第 11101094590 號函內說明四之建議修訂。</p>
第卅二條	<p>本章程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六日</p> <p>(略)</p> <p>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七日</p>	<p>本章程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六日</p> <p>(略)</p> <p>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七日</p>	<p>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p>

條文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經 111.05.31 股東會通過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有關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華固建設公司。
-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
 - 二、室內裝潢業務。
 - 三、建材及機械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 四、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一般工業用地之廠房、倉庫出租出售業務。
 - 五、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視業務上之必要，得為同業間對外保證。
- 第二條之二：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 第四條：刪除

第二章 股份

-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拾億元，分為伍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正，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均為記名式，並應編號及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七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 第八條：股務相關事宜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
- 第九條：(刪除)
- 第十條：(刪除)
- 第十一條：(刪除)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十二條：股東會分為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股東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提議事項通知各股東。但對於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二條之一：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其相關作業皆依公司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股東會以董事長擔任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五條：下列事項應經股東會決定：

(一)訂定及變更公司章程。

(二)選任或解任董事。

(三)查核及承認董事會所造具之各項表冊、報告。

(四)購買或合併國內外其他公司或企業。

(五)公司之解散、合併、分割及清算。

(六)讓與或出租公司全部或主要部份之營業或財產。

(七)彌補虧損或分派盈餘、股息，及公司其他重要事項。

(八)其他依法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

第十六條：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179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數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八條：股東會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記明會議之時日地點、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出席股東簽名簿及代理出席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九條：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一人，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董事任期屆滿不及改選時，延長其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為止。

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二十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董事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依照法令規章執行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

第 廿一 條：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本公司經理人之委任、解任及報酬。
- (二)分支機構之設置及廢止。
- (三)變更公司章程之提議。
- (四)公司全部或主要部份營業、財產之讓與、出租及交換、設質、抵押或為其他處分之核可或提議。
- (五)員工績效獎金辦法之核定及盈餘、股息、酬勞分配之提議。
- (六)公司轉投資其他事業之核可。
- (七)其他依照法令及股東會賦予之職權。

第 廿二 條：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但經董事過半數之請求，董事長應即召集。董事會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會得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傳真、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

第 廿三 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其決議案並應由主席簽名或蓋章，連同出席簽名簿、委託書作成議事錄保存之。

第廿三條之一：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 廿七 條：(刪除)

第 廿八 條：本公司經理人若干，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 廿九 條：本公司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造具下列表冊，提交股東會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九條之一：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之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有關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之發放相關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 三十 條：本公司為建築業，現處於業務擴充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

本公司於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本公司當期累積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或迴轉後，為本期可分配盈餘，再就其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前述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各年度發放股東紅利分配總金額不低於本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六十。本公司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第七章 附則

第卅一條：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卅二條：本章程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一月十五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二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五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七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111.05.31 股東會通過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依本規則行之。
- 二、本規則所稱股東係指股東本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
- 三、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出席股東應辦理簽到，簽到手續以出席簽到卡代替之。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四、已屆開會時由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主席應即宣告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布延長之，延長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另應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公告流會。
前項延後時，得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之規定辦理。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開會時悉依照議程所排之程序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 六、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前項主席係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 七、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以發言條填明發言要旨、出席證號碼及戶名，交由主席指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八、出席股東發言，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三分鐘，逾時主席得停止其發言。
- 九、同一議案，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
- 九之一、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

- 十、出席股東發言超出議題範圍，或有失會議秩序時，主席得予制止，或中止其發言，其他股東亦得請求主席為之。
- 十一、討論議案時，主席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告中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 十一之一、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於主席宣布開會後，應透過視訊會議平台進行各項議案表決及選舉議案之投票，並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前完成，逾時者視為棄權。
-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並宣布表決及選舉結果。
- 十二、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除公司法另有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 179 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 表決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佈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 十二之一、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 十三、會議進行時如遇不可抗力事件無法繼續開會時，應即暫停止開會，並由主席裁決會議續行方式。
- 十四、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十五、本規則經董事會通過，並提股東會同意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

105.06.08 股東會通過

- 第一條：依據與適用範圍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 第二條：董事選舉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之。
- 第三條：記名投票選舉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採用記名累積投票法。
- 第四條：選舉規定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由本公司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票並載明其權數分發給出席股東會之股東，前項選票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 第五條：董事當選規定
本公司董事，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第六條：選票製備
本公司製備選票時，應明列出席證編號，及選舉權數，並加蓋公司印章。
- 第七條：選舉事宜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計票員辦理監票及計票事宜，監票員應具股東身份。
- 第八條：投票櫃製備
投票櫃由本公司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九條：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份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份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加註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被選舉人依法應具有行為能力。
- 第十條：無效選票
選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櫃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份者，其姓名、身份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同一選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 六、除填被選舉人戶名(姓名)及股東戶號(身份證明文件編號)及選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七、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份證明文件編號以資識別者。
- 八、選舉人所投之選舉權數總和超過其持有之選舉權數總和者。

第十一條：刪除

第十二條：開票與宣佈

計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並由主席當場宣佈當選人名單及其當選權數。

第十三條：實施與修改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十四條：其他事項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錄十二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一) 本公司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2年3月26日止，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768,127,260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76,812,726股。

(二) 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暨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明細表：

持股合計數	法定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事	12,000,000 股	42,812,009 股

(三)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明細表，已符合證交法第 26 條規定成數。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停止過戶日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鍾榮昌	109.5.26	3 年	5,000,606	1.81%	2,870,606	1.04%
董事	郭秋焜	109.5.26	3 年	881,518	0.32%	881,518	0.32%
董事	劉若梅	109.5.26	3 年	667,355	0.24%	667,355	0.24%
董事	黃奕睿	109.5.26	3 年	3,939,108	1.42%	4,001,548	1.45%
董事	新聯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涂維珊	109.5.26	3 年	14,690,982	5.31%	14,690,982	5.31%
董事	鍾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榮華	109.5.26	3 年	18,660,000	6.74%	19,700,000	7.12%
獨立董事	王自軍	109.5.26	3 年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莊孟翰	109.5.26	3 年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藍文祥	109.5.26	3 年	0	0.00%	0	0.00%
合計				43,839,569	15.84%	42,812,009	15.48%